

对标卓越·上海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升级”人才政策，赋能重点领域

徐汇出台行动方案，围绕高峰人才实际需求，突出重点，一人一策，解决实际问题

本报讯（首席记者顾一琼）持之以恒厚植区域发展的人才优势，大院大所大校集聚的徐汇区昨天宣布出台《“光启高峰人才计划”行动方案》，主要对接上海人才高峰工程行动，以政策高峰构建人才高峰，以个性化突破解决个案性问题，集聚一批高峰人才在徐汇创新创业，为重点领域产业发展效能增效，有效推进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科研成果实现产业化。

依托去年发布的“光启人才行动”，目前徐汇区协助引进中央及上海“千人计划”人才65名，配套各类科研经费和生活补助875万元；为海外人才办理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与外国人入境就业许可“两证整合”7157件次，为3000多名海外人才回国创新创业提供便利；为各行业588名重点人才

申请租房补贴，支持资金超过600万元；对优秀的经营管理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和企业服务人才专项奖励1080万元；有150家创业组织和50个大学生创业团队获得500万元的创业资金扶持。

同时，徐汇区推动上海科技创新资源数据中心能级提升，支持人类疾病遗传资源数据应用公共服务平台、上海市临床研究伦理委员会、中山医院“医疗创新实验室”、上海交通大学分子纳米医学中心等平台建设，争取更多更具显示度、集聚度、品牌性的多学科交叉融合创新平台落地。

此次“升级版”人才政策将聚焦对徐汇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度大的生命科学与生物医药、信息科学与技术、脑科学与人工智能、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等科技创新

重点领域，兼顾诸如科技金融、文化创意等徐汇区优势产业领域，还将依托区域内国家级科研院所、国家级企业技术创新平台（企业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及跨国公司研发中心等重大科学设施和平台，支持建设若干人才高峰。

从人才遴选机制和条件看，徐汇区将对国际标准和通行规则，突出市场发现、同行评价，构建用人主体发现、国际同行认可、大数据测评的高峰人才遴选机制，不搞大规模申报和评审。围绕区高峰人才及其核心团队引进集聚、落户安居、事业发展、社会保障等实际需求，突出重点，一人一策，解决实际问题。比如，在引进符合徐汇区产业布局的高峰人才时，对高

峰人才及其团队主导的项目在先行、预研和实施过程中需要新增场地设施或进行改造的，优先在区域内提供空间保障服务；为高峰人才及核心团队成员及直系亲属在办理来华工作许可、申请口岸人才“R字”签证、外籍华人申请永久居留、申办上海市居住证（B证）等公共人事服务上提供政策便利。

同时，将进一步健全高峰人才创新创业融资服务体系，依托市商标审协中心为高峰人才在相关领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提供国内和国际商标注册的便利化服务。在区行政服务中心，打造“互联网+人才服务”一站式功能平台；依托区高层次人才之家，培养人才服务专员，为高峰人才及其核心团队成员提供“一对一”专业服务。



打击侵权假冒 护航时装品牌

上海在推动供给侧项目改革的过程中，将上海时装周作为优化消费供给的重要抓手，并强化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机制，为时装周各个自主品牌的发展保驾护航，营造法治化便利化营商环境。

图为本月上海时装周作品发布现场。本报记者 袁婧摄

沈国明

高质量的城市更新需要制度创新

改革开放再出发，我为上海献一计

20世纪90年代以来，城市更新在全国范围内大规模地展开。城市更新，是指对城市中某一衰落的区域进行拆迁、改造、投资和建设，使之重新发展和繁荣。城市更新是对建筑物等硬件进行改造，并通过对生态环境、空间环境、文化环境、视觉环境、游憩环境等的更新改造，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更新甚至对人们心理和情感产生积极影响。

城市更新的认知在深化

上海持续20多年的大规模城市更新，使城市形象得到更新，城市功能得以拓展。在这过程中，全社会对城市更新的认知普遍深化，城市更新由注重对建筑物进行改造走向更追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目标。于是，对既有建筑采取“拆、改、留”的做法调整为“留、改、拆”，两者的差别在于后者更加注重空间整体有序发展，注重综合系统的更新，注重保留城市特色，并重塑城市多元角色的功能。根据这样的思路，在对一些街区整体拆除重建的同时，对一些有人文价值的历史街区加以保护，对旧建筑加以修复的更新。新天地、思南路、田子坊、建业里、八号桥、智造局、莫干山路等都是城市更新的成功案例。

城市更新是全方位的

城市更新涉及相关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和各种实际利益，不可避免地会面临各种矛盾和问题。因此，城市更新在谋划硬件建设的同时，更多地要考虑社会问题。吴良镛教授强调“任何改建都不是最后的完成”的观念值得重视。城市更新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上海的城市更新要吸取世界各大城市更新改造的经验教训，要吸取人家的经验，避免重犯人家犯过的错误。世界上的成功案例说明，城市更新不是单纯的物质形式更新，而是与城市社会形态、经济形态的更新相结合，与区域、环境、公共政策再造相结合的。

因此，上海城市更新要在统一核心目标和基本原则的前提下，实现多元利益的综合平衡。应在城市整体功能结构调整和综合协调的基础上，实现由传统的单一形态规划走向整体的综合的系统规划。要顾及城市老工业区改造，也要顾及第三产业化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以及社区建设与就业、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和利用。城市更新，对规划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对法治建设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城市更新要明晰责任主体

城市更新需要制度创新。健全相关法律法规，以支撑城市更新这项系统工程。当务之急是要使责任主体明晰，工作流程清晰，技术标准清晰。今后几十年，以“摊大饼”方式供给城市土地越来越不现实，城市更新将成为供地的主要方式。区位优势决定地块的价值，覆盖于项目区位上的规划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一个项目往往具有多重目标，涉及相关责任方甚多，如果责任主体不明确、相关主体责任不明确，要实现城市物质形态更新，社会形态与经济形态更新是不现实的。

“留、改、拆”的思路与“拆、改、留”迥异，关于规划、拆迁、改造、投资、建设等的流程势必再造。目前，工作流程尚未清晰。

以往拆迁平衡资金的方法在“留、改、拆”背景下不管用了，城市更新资金压力陡然增大，为此，可否加大对非历史风貌保护区的开发强度也值得研究。

制定可行的技术标准是不可忽视的大事。就以消防为例，大批历史风貌区和老旧建筑保留下来，相关的消防技术标准应当清晰、管用。

（作者为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教授、上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

300米外的电力窗口搬进了政务大厅

闵行出台行动方案，解决企业办事环节突出的“堵点”

■本报首席记者 顾一琼

莘北路上，市南电力有一个营业窗口，与同一条路上的闵行区行政服务中心直线距离300米。然而，即便是这300米，在致力于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闵行区看来“依旧太长”。在区相关部门协调下，市南电力的这个窗口搬进了闵行区行政服务大厅，与所有涉及证照办理的相关部门一起“组团”，为前来办事企业提供可以想得得到的一站式服务。

昨天，闵行区下发《优化营商环境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行动方案》（简称《方案》），借鉴国际公认的营商环境排名靠前的经济体的做法和时效，参考其他省市及兄弟区的先进经验，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升服务企业精准性，力争到2020年，使综合营商环境建设走在全市前列，实现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特别针对企业办事环节中突出的“堵点”，推出《帮办服务办法》和《靠前预审办法》，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再度压缩审批时间。

从“一人审核”到“移动窗口”

目前，闵行区将可适用“一人审核制”的简易登记事项由原来的53项扩大到66项，具体包括内资公司注册、经营范围、注册资本（除减资）变更，合伙企业经营场所、经营范围、出资情况变更，个人独资企业住所、经

营范围变更，内资公司分支、合伙企业分支、个人独资分支新设，分支机构隶属企业变更等。明确简易登记事项必须审核合一、一人通办、当场发证。目前，“一人审核制”已受理企业4678户次。

在闵行区，行政服务窗口也有了多种形态。一方面，除区证照办理中心之外，还在虹桥商务区、零号湾、浦江镇等三处设立企业服务分中心，并在14个基层市场所窗口增加企业登记职能，主要受理内资企业设立和个人独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港澳台个体工商户登记等业务。

同时，组建移动窗口。启动现场办公机制，将核查受理窗口移到企业经营所在地，通过现场办公、提前指导、绿色通道等方式，指导企业完成证照办理，提高企业落地效率。

在虹桥万达广场商业广场，从广场竣工备案结束开始，“移动窗口”即开展上门服务，提前进行场地核查，了解商业业态规划、方位布局，协助企业做好场地划分，辅导商场经办人规范准备申请材料，对入驻商户开展食品经营许可证培训和指导，专人上门服务，两个工作日核发营业执照，三个工作日核发食品经营许可证。商场的156户企业和63个个体工商户于一个月之内全部完成证照办理，如期开业。

此外，充分运用“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实现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一级审查）和食品贮存、运输经营者备案两事项

项全程网上申请、网上核准，由企业自主打印备案证明，做到不见面审批，进一步推进登记便利化。

有数据跑腿还有“店小二”帮办

在闵行区，依托数据跑腿，不断提速的政务服务“省”出了一批人力。而这些力量被充实进一线“帮办人员”队伍。你会办的，尽量让数据跑腿；不会办的，还有“店小二”提供帮办。

自今年2月起，闵行区进一步拓宽帮办服务范围和领域，充实帮办专员人数，将帮办服务台拓展至14个基层市场所的窗口。在现有的材料预审、分类取号、填写指导、样本提供等帮办服务职能基础上，将帮办范围扩大至申请材料现场补正修改、证照快递、网上申报指导等，并为申请人提供保姆式全程跟踪服务，有针对性地逐个解决申请人的需求，做到一般问题第一时间解决到位，疑难问题第一时间上报到位，处理结果第一时间反馈到位。

在闵行区证照办理中心注册大厅及各分受理窗口，政府管理部门投放了自助设备，实现自主制作、修改申请材料，自助办理名称网上申报等。针对部分网络操作经验比较少或者习惯于传统申请方式的申请人，设帮办专员提供咨询指导，协助操作自助设备，提高业务办理效率。

这样的帮办还拓展至“闵行市场监管

MSA”微信公众号，“注册许可直通车”为企业提供表格和样本下载、申请案进度查询、网上在线申报等服务。

简化研发中心用进口产品的事前审批

在闵行区，建设工程类综合窗口已涉及审批环节的21个部门全部纳入区证照办理中心，同时采取各审批单位充分授权，以及提供全程帮办服务、推行告知承诺、实施“靠前预审”等举措加快审批速度，使得工业项目从取得土地后到获取施工许可证的审批时间缩短为15个工作日。

此次出台的《方案》，在进一步深化政府职能改革的基础上，将聚焦打造更自由便利、互利共赢的开放环境——加速推进综合保税区建设，以漕河泾出口加工区转型升级为综合保税区为契机，进一步拓展跨境电商、保税展示等功能；开展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仓储货物按状态分类监管、仓储企业联网监管模式；提高口岸通关效率，以“多方采信”大幅缩短进出口商品的通关通检时长，简化各类研发中心用进口产品的逐批事前审批，实施“一次审批、分批核销、全年或多年有效”的政策，加强市场主体“走出去”服务体系，积极做好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涉及闵行区的保障工作，在商业综合体、跨境电商承接国际产品展示、国际供应商展销溢出效应方面抓住机遇，辐射长三角。

世界知识产权日特别报道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商标首次在中国注册

“上海服务”用专业性拓展国际辐射面

本报讯（记者徐晶卉）记者昨天从上海商标审查协作中心获悉，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简称WIPO）在中国申请注册的“WIPO Patentscope”商标已正式核准，这是该组织在中国申请注册的第一件含有其英文缩略语“WIPO”的商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 Patentscope，是专利人员常用的数据库之一。上海商标审查协作中心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2016年，WIPO Patentscope在瑞士获得了商标注册。2017年8月3日，中国收到WIPO Patentscope的注册申请，共申请了七大类商标。昨天，上海商标审查协作中心正式

核准该商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在中国进行商标注册，这反映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对中国和上海营商环境的认可。”

去年9月底，上海商标审查协作中心在徐汇区漕宝路650号挂牌成立，承担起国内外商标申请注册和审查的职能。国内企业可在上海申请商标国际注册，实现一件商标到多个国家申请注册的需求。而对于国际商标而言，想要进入中国，也可通过领土延伸的方式在沪提交申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首次在华申请商标获得核准，就是得益于这项服务。

记者获悉，截至今年3月底，上海商

标审查协作中心总计受理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申请9件，累计完成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领土延伸实质审查29292类。市工商局商标处处长林海涵告诉记者，从类别上看，包括互联网经济、通信设备、广告、财会等专业服务类的国外市场主体，来华注册商标的比例较高。

3月1日起，上海商标审查协作中心已承担起全部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审查量和全部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领土延伸审查量。记者了解到，之后上海还将拓展商标国际注册的后续变更、转让和续展审查等专业服务能力，并将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等

技术，进一步优化商标审查流程，加快商标核准的速度。

商标品牌是提升上海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内容，也是软环境的重要体现。市工商局局长陈学军表示，在我国，仅有上海和北京两座大城市能开展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承担着推动中国企业走出去、帮助国际主体“引进来”两方面的任务。借助打响“四大品牌”的东风，上海将以更优的注册环境和更强的执法保护，通过专业知识产权服务，拓展“上海服务”辐射面，使“上海服务”惠及周边市场主体，辐射长三角和华东地区。

上海法院受理和审结知识产权案件增幅明显

本报讯（记者何易）今天是第18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昨天通报了本市法院2017年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情况，发布了三份知识产权审判白皮书并公布“2017年上海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十大案件”。

据统计，2017年，上海法院受理和审结民事、行政和刑事各类知识产权案件总量增幅明显，共受理15809件、审结15715件，同比分别增长40.76%和38.47%。其中，著作权纠纷、不正当竞争纠纷、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技术合同纠纷、知识产权案件数量均大幅增加，商标权纠纷、专利权纠纷、知识产权案件数量有所下降，大标的额、新类型、有较大社会影响的案件数量多。

记者注意到，2017年上海法院审理了一批涉及知名跨国公司和知名商标的重大知识产权案件，如上海高院一审审结的中国知识产权纠纷“一号大案”——上海高通半导体有限公司诉卡尔康公司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案等。